

# 哈尔滨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重要提示

●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况

● 本次会议没有新增议案的情况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哈尔滨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5 月 10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哈尔滨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天平路 2 号，本公司 5 楼会议室召开。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 1 名，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63,507,589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.58%。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杨登瑞先生主持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温州鼎尖贸易有限公司签署互保协议的议案》。同意与温州鼎尖贸易有限公司签署互保协议，互保额度为 5000 万元，互保期限为两年。表决结果：

赞成股数	反对股数	弃权股数	赞成比例	是否通过
63,507,589	0	0	100%	是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黑龙江鸿旭律师事务所张博、钟继成两位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、监事签名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投资者可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查询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年5月10日